

关于海宁市教育局部分学校空调设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 采购意向公示不足 30 天的情况说明

海宁市教育局部分学校空调设备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
经海宁市教育局党委会议通过，该项目采购意向于 2025 年
6 月 23 日进行公示。由于学校将于 8 月初新生报到，为确
保顺利开学，需加快该项目的采购完成时间，故公示期不
足 30 天就进入招标采购流程。

